



保護耕牛

省農林廳 戴 楨

耕牛是農村的動力，全省雖擁有八十七萬多公頃的耕地面積，但是耕牛還祇有三十八萬多頭，比實際需要的耕牛隻數，相差很遠。因此我們除要繁殖優良品種耕牛，大量的推廣養殖以外，對於農家現有耕牛的保護，也是十分重要的。現在把政府當局，對於畜牛的登記規則，和耕牛的保護辦法，提出來向大家說明：

第一、畜牛的登記

農家畜牛登記，是由市政府和各縣(局)的鄉鎮(區)公所主管的。這些主管的機關，備有牛籍簿、畜牛異動申報簿，和畜牛登記證。養畜有牛隻的農友們，都要向所在地的主管機關申請登記，領取登記證。凡牛隻的出生、買進，或由外運輸進來的，都要隨時申請登記。若是牛隻出賣、失蹤、屠殺或生病死了，也要隨時變更登記或注銷登記。主管機關接受登記後，就要指派警察人員，前來查明實際情形，把發生事故的年月日，記明在牛籍簿裡，辦清手續。失蹤了的牛隻，過些時候重新又找回來了，也可再補發登記證。買賣牛隻的，祇要買賣雙方一起到主管的機關去，辦理異動的手續，可以把登記證當場交他們拿回去。至於遷出去的牛隻，要同

時向遷出和遷入的兩個地方的主管機關，辦理異動登記。原主管的機關應在三天以內，把異動通知書填送到遷入地方的主管機關去，把原來發的登記證重新編號。凡登記過的牛隻，出生了已經滿了一歲的，要在兩隻牛角上面，打一個印字形的火印。火印的大小，也有一定規定的。至於申報登記或者變更注銷登記的，用口頭聲請就可以了。各項手續，很是簡單方便。

第二、耕牛的保護

凡是可耕的牛隻，除了老弱殘廢不能繼續耕作的，或有不能醫治的傷病以外，一律不准屠宰，並禁止運出省外。凡要宰殺的耕牛，先要敘明事實，連同獸醫檢驗書，報告鄉鎮區公所，經查明屬實後，才給它登記。再由縣市政府發給屠宰許可證，才能屠宰。凡是要移轉買賣運出縣市境界以外的，應先依照畜牛登記規則，向主管機關辦完異動手續後，才能移出。沒有辦完異動手續的耕牛，本省的公路鐵路和輪船等，都不得運輸，沒有屠宰許可證的耕牛，屠宰場也不得宰殺。各屠宰場每個月裡所宰殺的牛隻數目，和許可證的號數，要在下月開始十天以內，填報縣市政府。農友們飼養的耕牛，如果發生疫病，要立刻報告鄉鎮區公所，轉請縣市政府指派獸醫人員前來檢查治療。如果所患的是傳染病，就要依照獸醫預防條例的規定辦理。各鄉鎮公所和警察機關，以及村里長們，如果發現沒有辦理手續的耕牛，移出縣市境的，或者違法宰殺的，應該把牛隻扣留起來。同時轉報縣市政府，依照行政法和保護耕牛辦法辦理。我們要保護耕牛，增強耕牛力量，希望農友們和各有關機構通力合作，才能收到最大的效果。

(上接第八頁「怎樣選擇好的鳳梨種苗」)
⑧玉蜀黍形果(圖三)：果實形狀如玉蜀黍，細長，小果往往稍凸出，不適製罐，產量又低。
⑨多冠芽：冠芽二、三個，多至數十個，果形扁圓，果心大，不適製罐。
⑩雞冠芽(圖五)：果實形狀如扇形，小冠芽很多，和雞冠相似。果肉少，大部份為果心，利用價值很低。
⑪小果和短果：果實小或短，產量低。

⑫鳳梨雄(鳳梨公)：葉片短而多，密生，莖部很高，到結果的時間，果實很小。
⑬葉刺：葉緣密生微刺，管理不便。
⑭青葉：葉色不正常，呈淡青綠色，常有大小不定的紫紅條紋數條。果皮色也較淡，果實小，收量低。

三、選留優良種苗的方法

選苗的方法有兩種，在結實期間，選記優良植株，以後採它的種苗繁殖；這就稱為「選苗法」。另有一種「淘汰法」，就是除去不良系統，保留良好系統來繁殖。淘汰法實施較為簡便。選苗的對象，應以生長良好的夏果為主(六、八月成熟的夏果出產，佔百分之八十，而一般栽種用的種苗，大部份是從夏果採的)。淘汰種苗的時期可分為兩次，第一次在五月下旬，淘汰的目標是：多裔芽，多瘤目，苗目，多冠芽，葉片有刺和青葉等。凡是在開花後的一個時期，全園一株一株的觀察，看到有不良形狀的，就把裔芽、冠芽等可以繁殖用的芽體全部除去。第二次是在果實開始成熟前約十天內(南部約六月上旬，中部約六月中下旬)，同樣的方法，全園鳳梨，一株一株的鑑別好壞。這一次注意果實和果柄的形狀，發現不良的植株，即刻把裔芽等可供繁殖的芽體除去。最後在採苗時，有病蟲害的不採。這樣得到的種苗，都是性狀良好的。這種工作只做一次，不能收到很大的效果，一定要繼續不斷的實施，才能達到提高品質，增加產量的目的。



芽冠雞(五圖)



統系芽高多的多最佈分省本(四圖)

附 啓

一、本期稿擠，「牛的疾病和治療法」暫停一期，下期繼續刊登。
二、本刊農業生產欄下期將刊登臺灣鳳梨公司技術專員鄭長佑先生撰著的「鳳梨的經濟栽培和品種」，和新化畜產試驗所技正李邦澄先生的「百生藥丸和維他命B12促進乳豬生長效力的比較」等稿，特此預告。